

**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拟与贵安恒信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**  
**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为拓宽融资渠道，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贵安恒信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安恒信”）签署《融资回租合同》，以“售后回租”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投融资管理制度》等制度的规定，本次融资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批准。

### 一、 合同概述

- 1、合同标的：公司生产设备一批
- 2、资金用途：补充公司流动资金
- 3、融资金额：人民币五百万元
- 4、租赁期限：36个月

5、交易内容：公司为融通资金，将合法拥有的设备出售给贵安恒信，并以售后回租的形式由贵安恒信回租给公司使用，同时公司与贵安恒信签订《融资回租合同》等相关合同。

本次融资租赁的交易方贵安恒信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二、 对公司产生影响

公司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，是利用现有固定资产进行融资，有利于优化财务结构，盘活公司现有资产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。

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拟签订的《融资回租合同》。

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2日